

全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成效评估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NZX-20240313)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全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成效评估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80万元,招标人为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全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成效评估项目覆盖全省13个设区市、40个县(市),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全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成效评估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全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成效评估:

-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份的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或其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加盖供应商公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一年的可以不提供);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5、参加本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9-06 09:00到2024-09-13 17:00

获取方式: 时间: 2024年9月6日至2024年9月13日,每天上午09:00至11: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南京市中山路99号12楼1212室 获取方式: (1) 线上获取方式: 获取网址为: <https://njsnzx.cn/#/detail?id=765>; 凡有意

参加者，请于上述时间内登录网址根据平台提示完成下载或获取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者应充分考虑信息检查、资料上传、确认所需时间，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招标（采购）文件操作为一次性工作请确认信息后再提交，若有需要查询获取状态可用注册手机号登录网址：<https://njsnzx.cn/>查询。（2）线下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者，请于上述时间内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盖章原件、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至南京市鼓楼区中山路99号12楼1212室获取招标（采购）文件。文件工本费：人民币500元/套，售后不退。（3）未按照上述要求合法获取招标（采购）文件的，招标（采购）人将不予受理其投标（响应）。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9-19 09:30

递交方式：南京市中山路99号12楼1212室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9-19 09:30

开标地点：南京市中山路99号12楼1212室

七、其他

1、项目预算：80万元，最后报价超过预算的为无效报价。

2、服务期限：2024年全年。

3、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结束后，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江苏”网站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保存。

5、集中考察或答疑：采购人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联系采购人。

6、投标文件份数：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一般应为PDF格式，U盘形式或光盘，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和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投标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7、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原件）

1）所有联合体成员应共同签署联合体投标协议，并且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2）本招标项目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3）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处理项目过程中一切事务，并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工程责任和接受指令；

4) 参加联合的各成员单位对本项目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的投标。如果违反，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5) 且最多接受两家单位组成联合体。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地 址： 鼓楼区草场门大街88号江苏建设大厦
联 系 人： 周生根
电 话： 025-51868782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京苏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中山路99号12楼1212室
联 系 人： 江工
电 话： 025-84200819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江跃（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